

106 學年度銘傳大學新生入學成績優異學生獎學金得獎名單_指考

| 序號 | 學系 | 姓名 | 獎學金 |
|----|------|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1 | 法律學系 | 陳柏憲 | 第一學期獎學金肆萬元+在學期間乙次兩萬元出國研修補助 |

備註： 1. 以上同學自第二學期起，每學期成績必須維持全班前三名，得續領該項獎學金。學期成績如有未達上述標準時，則停止核發當學期之獎學金，待次學期成績達到標準時，始恢復核發。另「出國研修補助」係指在學期間參與本校主辦之出國計畫，經申請審核通過。 2. 獎學金則待學務處召開全校獎學金審查會後（約期中考），直接撥入學生帳戶。 3. 若有相關問題，請電詢 02-28809748 招生中心。